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二零零六年中期業績報告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前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b>551,111</b>	486,555
銷售成本		<b>(429,262)</b>	(391,055)
毛利		<b>121,849</b>	95,5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b>7,886</b>	5,0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b>(18,262)</b>	(15,317)
行政開支		<b>(24,450)</b>	(21,204)
其他開支		<b>(97)</b>	(3,886)
財務費用		<b>(7,552)</b>	(8,994)
分佔之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b>2,529</b>	2,892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公司		<b>2,602</b>	—
除稅前溢利	4	<b>84,505</b>	54,033
稅項	5	<b>(11,170)</b>	(9,185)
期內溢利	3	<b>73,335</b>	44,84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b>73,345</b>	45,503
少數股東權益		<b>(10)</b>	(655)
		<b>73,335</b>	44,848
股息	6		
中期股息		<b>26,796</b>	16,497
特別股息		—	6,599
		<b>26,796</b>	23,096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 基本		<b>2.22港仙</b>	1.38港仙
— 攤薄		<b>2.21港仙</b>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b>322,703</b>	271,616
投資物業	9	<b>2,900</b>	2,900
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		<b>18,456</b>	18,463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公司之權益		<b>16,581</b>	16,132
預付款項		<b>39,488</b>	39,472
長期按金		<b>—</b>	2,988
遞延稅項資產		<b>130</b>	13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18,323</b>	364,77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17,477</b>	103,67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b>400,109</b>	380,0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b>21,237</b>	49,754
已抵押按金		<b>4,732</b>	9,340
現金及現金等值		<b>94,197</b>	103,100
<b>流動資產總額</b>		<b>637,752</b>	645,88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b>194,146</b>	213,21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b>38,433</b>	44,985
信託收據貸款		<b>14,771</b>	6,495
附息銀行借款		<b>53,685</b>	101,07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位少數股東款項		<b>762</b>	751
應付稅項		<b>74,784</b>	67,390
應付股息		<b>26,796</b>	—
<b>流動負債總額</b>		<b>403,377</b>	433,909
<b>流動資產淨值</b>		<b>234,375</b>	211,97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52,698</b>	576,751
<b>非流動負債</b>			
附息銀行借款	12	<b>125,000</b>	93,750
遞延稅項負債		<b>1,814</b>	1,67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26,814</b>	95,423
<b>資產淨值</b>		<b>525,884</b>	481,328
<b>股權</b>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b>33,495</b>	32,995
儲備		<b>481,304</b>	420,741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b>—</b>	16,497
<b>少數股東權益</b>		<b>514,799</b>	470,233
<b>股權總數</b>		<b>11,085</b>	11,095
<b>股權總數</b>		<b>525,884</b>	481,32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額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派發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股權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2,995	87,208	1,075	993	7,889	49	10,789	312,738	16,497	470,233	11,095	481,328
重估盈餘	-	-	-	-	804	-	-	-	-	804	-	804
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之	500	6,950	-	-	-	-	-	-	-	7,450	-	7,450
遞延稅項調整	-	-	-	-	(141)	-	-	-	-	(141)	-	(141)
匯兌調整	-	-	-	-	-	-	6,401	-	-	6,401	-	6,401
期內直接在權益 確認之收支總額	500	6,950	-	-	663	-	6,401	-	-	14,514	-	14,514
期內溢利	-	-	-	-	-	-	-	73,345	-	73,345	(10)	73,335
期內收支總額	500	6,950	-	-	663	-	6,401	73,345	-	87,859	(10)	87,849
以股本處理之購股權安排	-	1,035	(1,035)	-	-	-	-	-	-	-	-	-
已派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6,497)	(16,497)	-	(16,497)
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	(26,796)	-	(26,796)	-	(26,796)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33,495	95,193	40	993	8,552	49	17,190	359,287	-	514,799	11,085	525,884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額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派發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股權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2,995	87,208	-	993	3,097	49	(1,003)	227,524	9,899	360,762	11,356	372,118
少數股東權益注資	-	-	-	-	-	-	-	-	-	-	608	608
重估盈餘	-	-	-	-	3,300	-	-	-	-	3,300	-	3,300
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之	-	-	-	-	-	-	-	-	-	-	-	-
遞延稅項調整	-	-	-	-	(577)	-	-	-	-	(577)	-	(577)
匯兌調整	-	-	-	-	-	-	-	-	-	-	-	-
期內直接在權益 確認之收支總額	-	-	-	-	2,723	-	-	-	-	2,723	608	3,331
期內溢利	-	-	-	-	-	-	-	45,503	-	45,503	(655)	44,848
期內收支總額	-	-	-	-	2,723	-	-	45,503	-	48,226	(47)	48,179
宣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	-	(9,899)	(9,899)	-	(9,899)
二零零五年中期股息	-	-	-	-	-	-	-	(16,497)	-	(16,497)	-	(16,497)
特別股息	-	-	-	-	-	-	-	(6,599)	-	(6,599)	-	(6,59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2,995	87,208	-	993	5,820	49	(1,003)	249,931	-	375,993	11,309	387,30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58,981</b>	(5,79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b>(52,154)</b>	(34,99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16,908)</b>	55,84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b>(10,081)</b>	15,05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103,100</b>	84,416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b>1,178</b>	—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94,197</b>	99,4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b>94,197</b>	99,47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樓宇按公平價計量除外。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已捨入至最近的千位數。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惟下文附註2.1所披露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則例外。

#### 2.1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全新／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按照一般情況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刊發並與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表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價值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以上提及的會計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收益表的編製基準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分類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業績：

##### (a)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b>228,466</b>	<b>187,204</b>	<b>101,780</b>	<b>33,661</b>	—	<b>551,111</b>
部門間銷售	<b>159</b>	<b>4,165</b>	—	—	<b>(4,324)</b>	—
總收入	<b>228,625</b>	<b>191,369</b>	<b>101,780</b>	<b>33,661</b>	<b>(4,324)</b>	<b>551,111</b>
分類業績	<b>65,489</b>	<b>14,423</b>	<b>5,736</b>	<b>(2,652)</b>	<b>(3,956)</b>	<b>79,040</b>
未分配收入						<b>7,886</b>
財務費用						<b>(7,552)</b>
分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b>2,529</b>
一間共同控制 實體公司						<b>2,602</b>
除稅前溢利						<b>84,505</b>
稅項						<b>(11,170)</b>
期內溢利						<b>73,335</b>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器配件 千港元	五金部件 千港元	通訊設備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159,281	206,375	100,152	20,747	—	486,555
部門間銷售	—	2,123	—	—	(2,123)	—
總收入	159,281	208,498	100,152	20,747	(2,123)	486,555
分類業績	34,776	14,665	1,644	4,378	—	55,463
未分配收入						4,672
財務費用						(8,994)
分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2,892
除稅前溢利						54,033
稅項						(9,185)
期內溢利						44,84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分類資料(續)

####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地區分類之未經審核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大陸		東南亞		澳洲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間客戶	23,074	29,521	403,609	378,736	39,143	32,009	26,059	21,121	59,226	25,168	551,111	486,555
	<b>23,074</b>	<b>29,521</b>	<b>403,609</b>	<b>378,736</b>	<b>39,143</b>	<b>32,009</b>	<b>26,059</b>	<b>21,121</b>	<b>59,226</b>	<b>25,168</b>	<b>551,111</b>	<b>486,555</b>

###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攤銷	226	250
預付款項攤銷	437	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12	11,356
回撥滯銷存貨撥備	(171)	(675)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五年:17.5%)計算。本集團在其他國家經營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所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各有關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現時—香港		
期內稅項支出	3,125	1,645
現時—其他地區		
期內稅項支出	12,264	7,54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19)	—
	<b>11,170</b>	<b>9,185</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5. 稅項(續)

分佔聯營公司達50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69,000港元)之稅項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內「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一節。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經營之共同控制實體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豁免繳交所得稅兩年,並於其後三年獲寬減一半所得稅。由於本年度乃共同控制實體公司之第二個獲利年度,因此毋須作出稅項撥備。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五年:無)。

### 6.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80港仙(二零零五年:0.50港仙)	<b>26,796</b>	16,497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無(二零零五年:0.20港仙)	<b>-</b>	6,599
	<b>26,796</b>	<b>23,096</b>

### 7.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期內應佔純利73,34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5,503,000港元)及於期內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302,787,293股(二零零五年:3,299,5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73,345,000港元計算。用於計算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乃指期內已發行之3,302,787,293股普通股(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者相同);以及假設期內購股權獲行使情況下按零代價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542,059股。

去年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重大攤薄效應。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資產之總成本為61,01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828,000港元)。本集團並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撤銷賬面淨值為345,000港元之資產(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9.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900	1,800
公平價值調整之淨盈利	—	1,100
	<b>2,900</b>	<b>2,900</b>

本集團以中期租約持有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並已被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重估，在公開市場現行使用值為2,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0,000港元）。投資物業以經營租約租賃予第三者，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92,912	365,858
應收票據	7,197	14,159
	<b>400,109</b>	<b>380,017</b>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三至六個月之信貸期，而在若干情況下，銷售光纖電纜產品則容許長達三至十八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過往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希望對拖欠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經常檢討逾期款項。基於前述理由及集團應收款項涉及眾多且多元化之顧客，故此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付息。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價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92,974	322,407
四至六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70,694	34,458
七至九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12,533	17,240
十至十二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11,773	4,109
超過一年	19,522	9,121
	<b>407,496</b>	<b>387,335</b>
呆壞賬減值撥備	(7,387)	(7,318)
	<b>400,109</b>	<b>380,017</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41,344	143,314
應付票據	52,802	69,899
	<b>194,146</b>	<b>213,213</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價值。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且一般在60至90日內繳清。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64,239	192,288
四至六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21,819	14,920
七至九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3,751	3,056
十至十二個月內(包括首尾兩個月)	1,132	449
超過一年	3,205	2,500
	<b>194,146</b>	<b>213,213</b>

### 12. 長期帶息銀行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125,000	93,750
	<b>125,000</b>	<b>93,750</b>

期內，本集團與(其中包括)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協調安排行)就一筆200,0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訂立貸款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動用125,000,000港元以償還先前之長期貸款，而直至期末75,000,000港元之餘款並未被提取。本集團長期銀行貸款之有效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0厘，並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企業擔保。

長期銀行貸款並非以固定利率計息，故非流動借款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出入。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3.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b>200,000</b>	200,000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3,349,500,000股(二零零五年：3,299,5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b>33,495</b>	32,995

期內，由於本公司之董事行使50,000,000股購股權，股份數目因而有所增加。

### 14. 經營租賃安排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物業，經協商後，租賃期為三年。該等租約之條款一般要求租戶付出保證按金及定期根據當時之市況調整租金。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收取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b>470</b>	853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614</b>	1,208
	<b>1,084</b>	2,061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土地使用權，經協商後，租賃期為五十年。此外，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的租賃期議定為超過五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以下年度支付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b>155</b>	145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645</b>	601
五年後	<b>9,477</b>	9,038
	<b>10,277</b>	9,784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 15. 承擔

除上述附註14(b)詳列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計有下列已簽約但未予撥備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83</b>	10,615
於中國大陸興建工廠大樓	<b>9,266</b>	8,845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b>2,665</b>	22,579
	<b>12,014</b>	42,039

###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行使之不可撤銷信用證所產生之或然負債為25,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7.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列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公司有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	<b>7,313</b>	5,007
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ii)	—	19
技術顧問費用	(iii)	<b>300</b>	300
租金收入	(iv)	<b>259</b>	250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銷售原材料	(v)	<b>610</b>	—
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ii)	<b>1,045</b>	—
租金收入	(iv)	<b>459</b>	261
向一間本公司一名董事身為股東之 關連公司銷售原材料	(vi)	<b>45</b>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i) 向聯營公司進行出售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客戶者相若。
- (ii) 向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公司進行購買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供應商者相若。
- (iii) 技術顧問費用乃本集團就提供技術支援向聯營公司收取，費用為每月5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港元)。
- (iv)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公司之租金收入，乃租用本集團分別位於中國深圳及中國廈門之廠房及員工宿舍之租金。
- (v) 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公司進行出售之條款，與給予本集團非關連客戶者相若。
- (vi) 期內，本集團向福建石獅通達電機有限公司出售原材料約4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此公司由本公司董事王亞南先生擁有7.5%。售價乃經參考本集團向非關連客戶提供之已公佈價格而釐定。

### 18. 抵押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若干借貸乃由銀行存款、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及位於中國內地之租賃樓宇作抵押。

### 19. 批准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之486,600,000港元上升13%至551,1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淨額激增61%至73,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5,500,000港元)。本集團盈利能力改善乃由於產品組合改變以及電器配件部門於本期間迅速增長所致。

### 電器配件部門

電器配件部門之營業額上升43.5%至228,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59,300,000港元)。增幅如此巨大，主要歸因於獲取新客戶以及產品組合多元化。本集團因其優質產品以及高效率並具競爭力之「適時付貨」服務而於進一步得到市場認同，從而帶動了產品售價回升。毛利率亦得以改善，上升至28.6%(二零零五年：26.3%)。

模內鑲件注塑產品(「IMD」)之銷售額達206,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24,100,000港元)，佔部門營業額約90%(二零零五年：78%)。期內IMD之總生產量達40,000,000件。除了家電產品、手機、電子數據產品以及MP3之應用之外，本集團進一步將IMD應用擴展至包括藍牙產品。

本集團之兩項嶄新手機配件產品手機轉軸、手機滑蓋於期內始為集團帶來收入。由於該等產品之邊際溢利相對較高，本集團預期該等產品均具備優厚潛力，日後於銷售額及溢利兩方面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 五金部件部門

此部門之營業額達187,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6,4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源於二零零五年出售一所位於中國福建省之舊金屬製造廠。該出售乃本集團之策略行為，以逐步淘汰邊際溢利相對較低之電腦外殼、數碼視像光碟(DVD)及視像光碟(VCD)外殼之傳統生產業務。故此，此部門之毛利率自去年5.2%輕微增至7.5%。

本集團成功拓展其國際客戶基礎，並集中生產邊際溢利較高之產品如等離子及液晶體(LCD)電視、數碼照相機及MP3外殼等。於回顧期內，由於等離子及液晶體(LCD)電視外殼之需求強勁，鋁拉絲產品之銷售保持穩定，達至106,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1,700,000港元)。本集團五金產品之新國際客戶包括思科、Pace、三星及索尼等主要品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通訊設備部門

此部門之營業額保持平穩，達101,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0,200,000港元)。

「Tongtel」數碼衛星電視接收機之銷售增長溫和，並繼續佔此部門營業額之最大份額63.5%(二零零五年：68%)。產品主要售至本集團電視接收機業務之主要市場—中東。

由於光纖電纜市場持續不景氣，而業務亦受到長收款期及較低利潤所影響，故本集團決定不再投資於此業務，並將資源轉而投放至其他更有利可圖之業務上。

#### 貿易部門

本集團向澳洲市場銷售中國製造之電器產品之營業額為29,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700,000港元)，增幅41.5%。此部門不單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亦有助本集團維持與身為其主要客戶之廠商之關係。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1,056,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0,7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234,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000,000港元)以及資本及儲備為525,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1,3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維持約98,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400,000港元)，當中約4,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之總負債／總資產)為0.50(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2)。

期內，本集團與(其中包括)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協調安排行)就一筆200,0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訂立貸款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動用125,000,000港元以償還先前之長期貸款，而直至期末75,000,000港元之餘款並未被提取。本集團長期銀行貸款之有效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0厘，並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企業擔保。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算。由於港元與人民幣之間並無重大匯兌波動，因此本集團相信其面對之匯兌風險相當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業務回顧 (續)

#### 或然負債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行使之不可撤銷信用證所產生之或然負債為25,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之所有股份均屬普通股，除了非流動部份之銀行貸款12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800,000港元)外，本集團之借貸須於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約6,300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0人)。本集團由去年底開始改善其自動化生產，目標為在預期營業額上升之同時減少員工數目。本集團提供吸引之薪酬及福利予僱員，緊貼本集團同業市場水平及走勢，並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展望

本集團對其業務之前景感到樂觀。隨著過往幾年之快速發展，本集團進一步打進國際市場。本集團致力擴展其客戶基礎以涵蓋主要國際品牌，預期此舉可為其業務發展達至重大突破，並可能於未來數年為本集團帶來重大銷售量增長。

作為增加其於日本市場佔有率之擴展策略之一部份，本集團與日本最大電子貿易商之一加賀電子株式會社(「加賀」)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訂立意向書，據此，加賀將成為本集團於日本之產品獨家分銷商。正式協議預期將於下半年定案。本集團預期，此舉將有助本集團發展日本銷售業務，並可於未來三至五年為本集團之整體業績帶來重大貢獻。

### 展望(續)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手機IMD已取得中國市場之大部份市場。以此穩健之往績表現為基礎，本集團在過往數年積極為其產品於國際市場尋找機遇。我們正與若干頂尖國際手機生產商進行磋商，預期該等生產商將於未來數月內委任本集團為彼等之合資格供應廠商。本集團相信，在向該等潛在客戶交付樣品訂單後，本集團將取得大宗訂單。本集團亦將繼續此行之有效的策略，致力將國際知名品牌加進其客戶名單內。

本集團亦將繼續研究利潤更為豐厚之配件，進一步尋求IMD應用多元化，以涵蓋包括手機按鍵等其他手機配件產品。

本集團一貫致力於提昇整體生產規模，有見及此，本集團與中國主要手機生產商夏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攜手成立之新廠房已於二零零五年底試行運作。該廠房營運首數月已錄得數百萬元之溢利，我們對其前景感到樂觀。廠房主要製造手機及手提電腦外殼。此策略夥伴關係預期將有助增加本集團於流動手機市場之佔有率，並擴大本集團通訊配件之產品系列。

此外，本集團位於福建省石獅市主要生產基地上之新廠房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投產，以應付持續增長之IMD訂單。本集團於此設施之投資超過30,000,000港元，預期可令本集團之IMD年產量倍增，達至超過150,000,000件。

為應付快速擴張及並可更妥善控制成本，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起已開始增加於生產過程中之自動化成份，並成功於回顧期內大幅減低其對勞工之依賴。

除了透過不斷拓展國際市場、產品多元化及改善產品質素及盈利能力之研發以爭取自然增長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併及收購之機會，或透過與大型企業建立合作關係或策略聯盟以加快其核心業務之發展。

## 其他資料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二零零五年：0.005港元）及不派特別股息（二零零五年：0.002港元）。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或相關時期派付予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如欲享有獲派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二座311-312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定義）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 法團持有之 股份數量、 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額	本公司之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王亞南先生	34,920,000	1,897,810,000*	1,932,730,000	57.70	
王亞華先生	19,920,000	1,897,810,000*	1,917,730,000	57.25	
王亞榆先生	25,160,000	1,897,810,000*	1,922,970,000	57.41	
王亞揚先生	32,000,000	1,897,810,000*	1,929,810,000	57.61	
蔡慧生先生	12,810,000	78,750,000**	91,560,000	2.73	

附註：

\* 該等股份由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持有，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乃由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合稱「王氏四兄弟」）各自實益擁有25%。

\*\* 該等股份由Faye Limited持有，Fay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蔡慧生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

## 其他資料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體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及任何將會或曾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期內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 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屆滿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b>董事</b>										
王亞楠先生	13,000,000	-	(13,000,000)	-	-	-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五日	0.149	0.14
王亞揚先生	32,000,000	-	(32,000,000)	-	-	-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五日	0.149	0.14
蔡慧生先生	5,000,000	-	(5,000,000)	-	-	-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五日	0.149	0.14
	<u>50,000,000</u>	<u>-</u>	<u>(50,000,000)</u>	<u>-</u>	<u>-</u>	<u>-</u>				
<b>其他僱員</b>										
合計	2,000,000	-	-	-	-	2,000,000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 七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五日	0.149	0.14
	<u>2,000,000</u>	<u>-</u>	<u>-</u>	<u>-</u>	<u>-</u>	<u>2,000,000</u>				
	<u>52,000,000</u>	<u>-</u>	<u>(50,000,000)</u>	<u>-</u>	<u>-</u>	<u>2,000,000</u>				

### 其他資料 (續)

期內未行使購股權對賬之附註如下：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間開始止期間。
- \*\* 購股權之行使價於進行供股事項或發行紅利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可予以調整。
- \*\*\* 所披露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價格為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所披露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價格為股份於所披露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在聯交所之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附註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1	直接實益擁有	1,897,810,000	56.66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2	直接實益擁有	363,090,000	11.00

1.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由王氏四兄弟各自持有及實益擁有25%。
2.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由謝清海先生持有及實益擁有31.82%。

除上文披露者外，除本公司董事(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並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登記之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續)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檢討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業務準則，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之守則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務。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一致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在具體情況下，現有架構被認為最恰當。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集團主席組成，負責審閱及批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其他資料 (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會**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a)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王亞揚先生及蔡慧生先生；及(b)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黃光漢，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張華峰，太平紳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